证券代码:000582 证券简称:北部湾港 公告编号:2025025
债券代码:127039 债券简称:北港转债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已于2025年4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现将本次股东大会内容再次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2025年4月23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5月15日(星期四)15:30

2.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15日(星期四)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15日(星期四)9:15—15:00。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5月12日(星期一)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5年5月12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会议地点:

现场会议的地点为: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良庆区体强路12号北部湾航运中心B座18楼1819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拟审议的提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审议(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审议(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审议(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	√
5.00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
6.00	《关于审议(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审议2024年度财务决算及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8.00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9.00	《关于审议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及2024年度薪酬发放方案的议案》	√

注:股东大会对多项议案设置"总议案",对应的议案编码为100。

(二)本次股东大会拟审议的提案内容

1.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提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25日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年度股东大会议案材料》。

2.上述提案均为影响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公开披露。

3.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的登记方式、登记时间、登记地点以及委托他人出席股东大会的有关要求

1.登记方式: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可以采用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会议登记。

2.登记时间:2025年5月13日9:00起至2025年5月15日会议召开时主持人宣布停止会议登记止(法定节假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规定的放假日不接受现场登记)。

3.登记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良庆区体强路12号北部湾航运中心B座15层1518室董事会办公室/证券部及会议现场。

4.对受委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须同时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须同时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股东或股东授权委托的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时,请务必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交会务人员和见证律师对股东资格进行验证。

(二)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晓明、邹静璇

联系电话:0771-2519801

传真:0771-2519608

电子邮箱:bbwg@bbwport.com

会议费用:出席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582

2.投票简称:"北港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5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15日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5月15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特此通知。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3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身份证号码:)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单位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及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表决权限为(请在选择栏目上划勾,单项选择,多选无效):

( )一、股东代理人按自己的意愿行使表决权。

( )二、如实根据本人/本单位如下表决意见进行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审议(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审议(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审议(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	√			
5.00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			
6.00	《关于审议(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审议2024年度财务决算及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8.00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9.00	《关于审议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及2024年度薪酬发放方案的议案》	√			

说明:

1.请在相应议案的表决意见项下划"√",若就某表决事项下未予填写、重复填写或无法辨认表决意见的表决票,视为就该表决事项予以"弃权"。

2.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会议结束时止。

3.授权委托书的每页需有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自然人签名或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自然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股(以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本人实际持股为准)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688171 证券简称:纬德信息 公告编号:2025-023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对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司监事会结合公示情况对拟激励对象进行了核查,相关公示情况及核查情况如下:

一、公示情况及核查方式

(一)公示情况

1、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以下简称"《激励对象名单》")等相关公告。

2、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至2025年5月9日在公司内部对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进行了公示,公示期为10天,公示期间公司员工可向公司监事会提出意见。

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

(二)公司监事会对拟激励对象的核查方式

公司监事会核查了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名单、身份证件、拟激励对象与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或聘用协议、拟激励对象在公司担任的职务等。

二、监事会核查意见

公司监事会根据《管理办法》《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对公司《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本次列入《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均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任职资格。

2、本次列入《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不存在《管理办法》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3、本次列入《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均符合《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外籍员工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4、本次列入《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的基本情况属实,不存在虚假、故意隐瞒或致人重大误解之处。

综上,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列入公司《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001332 证券简称:锡装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1

无锡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无锡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5年5月8日召开的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实施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方案的情况

(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权益分派方案:以实施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元人民币(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按照公司现有总股本110,000,000股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55,000,000.00元(含税),若公司股本总额在分配预案披露后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新增股份上市、股权激励授予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另行公告具体实施结果。

(二)自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披露至本次权益分派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110,000,000股未发生变化,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不需要调整。

(三)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权益分派预案一致。

(四)本次权益分派的实施距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1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5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境外机构(含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4.5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1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5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5月19日,除权除息日为:2025年5月20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5年5月19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一)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5年5月20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二)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3*****074	曹洪海
2	01*****854	邵雪枫
3	03*****919	惠兵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5年5月9日至登记日:2025年5月19日),如因目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咨询联系方式

咨询地址:无锡市滨湖区华谊路36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联系人:徐高尚、杨欢

咨询电话:0510-85633777

传真电话:0510-85632888

七、备查文件

(一)《无锡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无锡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三)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权益分派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无锡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688331 证券简称:荣昌生物 公告编号:2025-022
港股代码:09995 港股简称:荣昌生物

荣昌生物制药(烟台)股份有限公司 自愿披露关于维迪西妥单抗一线治疗HER2表达的尿路上皮癌Ⅲ期临床研究达到主要研究终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荣昌生物制药(烟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荣昌生物")自主研发的抗体偶联药物(ADC)维迪西妥单抗(代号:RC48,商品名:爱地希?)联合特瑞普利单抗对比化疗治疗HER2表达的一线局部晚期或转移性尿路上皮癌的Ⅲ期临床研究(RC48-C016)达到无进展生存期(PFS)和总生存期(OS)两项主要研究终点。现将情况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介绍

RC48-C016研究是一项随机对照、多中心Ⅲ期临床研究,于2022年6月启动,全国74家临床研究中心参与,共入组484例受试者,在既往未接受过系统治疗且存在HER2表达(HER2 IHC 1+、2+或3+)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尿路上皮癌患者中,对比维迪西妥单抗联合特瑞普利单抗和吉西他滨联合顺铂/卡铂的疗效和安全性。

二、临床进展情况

维迪西妥单抗联合特瑞普利单抗对比化疗治疗HER2表达的一线局部晚期或转移性尿路上皮癌的Ⅲ期临床研究(RC48-C016),在预先设定的独立数据监察委员会(IDMC)中期分析中显示强阳性结果,达到PFS和OS的两项主要研究终点,研究结果具有统计学显著差异和重大临床获益。在主要亚组分析中,不论患者是否接受过顺铂治疗以及不论HER2表达状态,维迪西妥单抗联合特瑞普利单抗相比化疗均显著改善PFS和OS,且安全性良好,不良反应可控。公司将择机向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CDE)递交该适应症的新药上市申请。

三、风险提示

由于医药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药品的前期研发以及产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荣昌生物制药(烟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688331 证券简称:荣昌生物 公告编号:2025-021
港股代码:09995 港股简称:荣昌生物

荣昌生物制药(烟台)股份有限公司 自愿披露关于抗体偶联药物RC278获得药物临床试验申请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荣昌生物制药(烟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荣昌生物")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受理通知书》,新型抗体偶联(ADC)药物注射用RC278的临床试验申请获得受理。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注射用RC278

申请事项:境内生产药品注册临床试验

受理号:CXSL2500368

申请人:荣昌生物制药(烟台)股份有限公司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二条的规定,经审查,决定予以受理。

二、药品的其他相关情况

RC278是由荣昌生物自主研发的一款具有First-in-Class/Best-in-Class潜质的ADC分子,该分子能特异识别一个新型肿瘤靶点,并具有创新的连接子一毒素系统,在临床前研究中展现出广谱抗肿瘤活性、良好的安全性和药代动力学特征,将为晚期实体瘤患者带来新的治疗选择。

三、风险提示

由于医药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药品的前期研发以及产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荣昌生物制药(烟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600032 证券简称:浙江新能 公告编号:2025-016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5月12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杭州市凤起东路8号4040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3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009,098,69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3.549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坚群先生主持,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张利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2,007,264,594	99.9087	1,497,100	0.0745	337,000	0.0168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2,007,251,594	99.9080	1,512,100	0.0752	335,000	0.0168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授权2025年中期分红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2,007,176,594	99.9043	1,599,500	0.0796	322,600	0.0161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2,007,206,394	99.9058	1,536,700	0.0764	355,600	0.0178

5、议案名称:关于聘任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2,007,195,494	99.9052	1,549,700	0.0771	353,500	0.0177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2,007,255,594	99.9082	1,497,200	0.0745	345,900	0.0173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3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授权2025年中期分红的议案	135,176,594	98.5980	1,599,500	1.1666	322,600	0.2354
5	关于聘任审计机构的议案	135,195,494	98.6118	1,549,700	1.1303	353,500	0.2579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3、5已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中伦(杭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陆赟、吴鉴雨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北京中伦(杭州)律师事务所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3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0587 证券简称:新华医疗 公告编号:临2025-023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2025年山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山东证监局、山东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5年山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名称: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5年5月15日(周四)15:00-16:3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公司2024年度和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600587 证券简称:新华医疗 公告编号:临2025-024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23日(星期五)09:00-10: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5年5月16日(星期五)至5月22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shinva@163.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4月30日发布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和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度和2025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5月23日(星期五)09:00-10:00举行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二、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度和2025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三、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23日(星期五)0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四、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王玉全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李财祥先生、董事兼财务总监周娟娟女士、独立董事等人员。

五、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5月23日(星期五)0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5月16日(星期五)至5月22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shinva@163.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六、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投资者可通过电话、传真、邮件等方式与本公司取得联系,就公司业绩说明会有关事项进行咨询。

联系电话:0533-3587766

传真:0533-3587768

电子信箱:shinva@163.com

联系人:李财祥、李静

七、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002849 证券简称:威星智能 公告编号:2025-027

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威星智能")于2024年4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并于2024年5月17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单笔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委托理财的额度在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可以滚动使用。

以上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及2024年5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公司近前购买的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已到期赎回,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的赎回情况

公司于2025年2月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认购协议,使用闲置自有资金5,000万元人民币购买其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89天(挂钩汇率看涨)产品,产品起息日为2025年2月12日,到期日为2025年5月12日,年化收益率为1.20%-2.30%。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25年2月11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公司按期赎回上述理财产品的本金5,000万元,并于2025年5月12日取得理财收益280,410.96元。本金及理财收益已返还至公司账户。

二、公告日前12个月内使用闲置自有资金、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情况

序号	受托方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是否赎回	产品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投资收益(元)	资金来源
1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否	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402096	6,000	2024/04/15	2024/07/15	是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2.90%	433,808.22	自有资金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否	对公结构性存款1201243264	7,000	2024/05/13	2024/08/13	是	保本浮动收益型	1.20%-2.55%	446,250.00	募集资金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否	单位结构性存款NHZ02896	5,000	2024/05/10	2024/09/10	是	保本浮动收益型	1.65%-2.51%	422,917.81	自有资金
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否	对公结构性存款1201243370	5,000	2024/07/15	2024/10/15	是	保本浮动收益型	1.20%-2.30%	287,500	募集资金
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否	对公结构性存款1201243514	5,000	2024/10/18	2024/11/18	是	保本浮动收益型	1.10%-2.30%	87,500	募集资金
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否	利多多公司稳利24JG3420期(3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7,000	2024/08/19	2024/11/19	是	保本浮动收益型	1.10%-2.25%	393,750	募集资金
7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否	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403708	6,000	2024/09/13	2024/12/24	是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2.60%	375,307.91	自有资金
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否	对公结构性存款1201246100	6,000	2024/07/15	2024/12/25	是	保本浮动收益型	1.20%-2.30%	613,333.33	自有资金
9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否	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501061	5,000	2025/01/10	2025/04/09	是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2.30%	263,075.83	自有资金
1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否	蕴通财富定期结构性存款89天(挂钩汇率看涨)	5,000	2025/02/12	2025/05/12	是	保本浮动收益型	1.20%-2.30%	280,410.96	自有资金
1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否	利多多公司稳利25JG3075期(3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5,000	2025/02/24	2025/05/26	否	保本浮动收益型	0.85%-2.20%	--	募集资金

截至本公告日,已到期的理财产品的本金及收益均已如期收回。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共计一笔5,000万元未到期。购买以上理财产品单笔及合计金额均未超过公司股东会对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

三、备查文件

1、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凭证。

特此公告。

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300800 证券简称:力合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4

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5年5月12日14: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提供的网络投票平台进行。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63人,代表股份136,222,35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7.5363%。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7人,代表股份22,400,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611%。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6人,代表股份113,822,35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0752%。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55人,代表股份19,047,65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0452%。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55人,代表股份19,047,65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0452%。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邹雄伟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士出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6,180,7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95%;反对19,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9%;弃权22,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6%。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9,006,0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816%;反对19,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97%;弃权22,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87%。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6,202,8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57%;反对19,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